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1723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說明(共1個電子檔) (017230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本縣青少年對菸害及檳榔危害之認知，使青少年體認菸品、電子煙（類菸品）及檳榔對健康之危害，進而避免因好奇誤用而染上菸、毒癮，本縣衛生局辦理「111年度彰化縣校園全民菸檢競賽」第1期活動，請貴校納入校園健康促進議題，鼓勵校內學生踴躍參加競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111年5月3日彰衛保字第1110025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為落實青少年菸害防制，活動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線上競賽時間：111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8時起至111年6月18日（星期六）17時止，學生可於本期間內由教職員規劃以團體或自行上網參加競試。
 - (二)於競賽期間進入彰化縣衛生局網頁登入全民菸檢競賽網站，<http://www.nosmoking.tw>，輸入學校、班級、姓名及學號，即可進行作答，作答完畢成績成果立即公布。

學務處 收文:111/05/09



1110002184

有附件

(三)為求本競賽之公平性，每位學生以作答一次為限，試題由題庫以電腦隨機組合方式出題，使每位受試者接受測驗之題目均能有所變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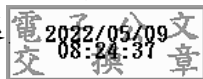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另，試題內容以菸害防制法條文、菸品（含二手菸、三手菸、電子煙）、檳榔對健康危害及二代戒菸為主，請參閱旨揭活動網站首頁/任務先修，<http://www.nosmoking.tw>，將可連結相關網站預習菸害防制相關訊息。

(五)獎勵方式：

- 1、學生：成績優異達92分者於活動結束後2個月內頒發縣長榮譽狀，並轉交各校於校內公開場合頒發。
 - 2、學校：111年學生參加競賽達200名以上之學校（學生人數未達200名者，以全校達成率90%以上者），將頒給推動菸害防制業務感謝狀，以資鼓勵。
- 三、為提升學生參與人數進而強化青少年菸害防制知能，有關本活動訊息，請貴校納入菸害防制教育等課程活動進行。
- 四、檢附旨揭活動說明1份。
- 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縣衛生局保健科李小姐，電話：04-7115141轉5505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彰化縣衛生局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